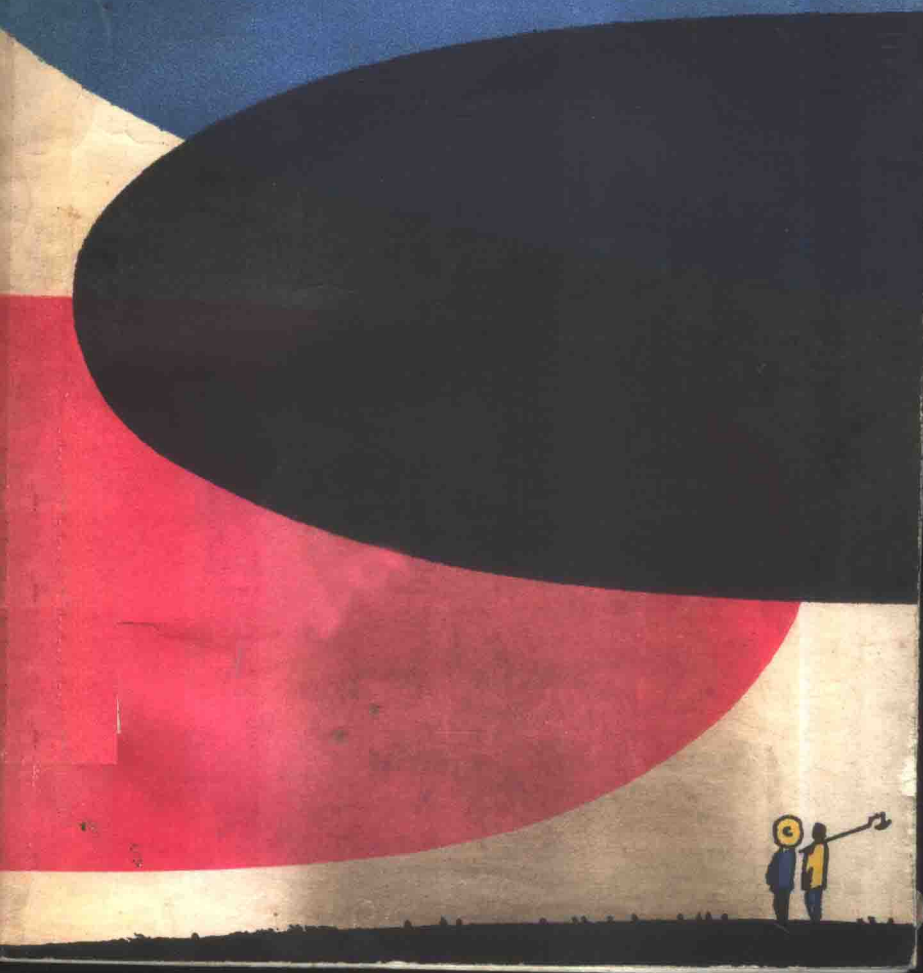


# 浮云

浩然



# 浮 云

浩 然

吉 林 人 民 出 版 社

封面设计：章桂征

插图：华敬俊

浮 云

浩 然

\*

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 
长春市印刷厂印刷

\*

787×1092毫米32开本 5印张 102,000字

1983年1月第1版 1983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26,360册

书号：10091·878 定价：0.40元

—

太阳收起彩色的翅膀，一头扎进西山背后的老窝里去了；各种景物都伴随着它渐渐地变幻着姿态，缩拢着目标，好象正在捉迷藏，谁也不叫谁看清楚。

党支部书记唐明德从地里干活回来，顾不上洗把脸，也没有抽口烟，就抱柴禾、点火、刷锅、淘米，手忙脚乱地做起饭来。冬季里日短夜长，傍晚的时间太紧：病人得伺候，孩子得安顿，猪得喂，鸡得关，还必须按照工作队规定的钟点去参加会议；宗宗件件都是要紧的事儿，丢下哪个也不行呀！

他蹲在锅台跟前，后背上驮着他的独生儿子。儿子的下巴颏支在他的肩膀头上，两只圆滚滚的小胳膊垂在他的胸脯子前面，嘴里“哼哼唧唧”地不出好气儿。他把一只长满厚茧的大手弯上来，攥着儿子那胖胖的小嫩手，另一只手抓着枣木火棍子，轻轻地拨拉着山草柴。保留着绿颜色、散发着清香气味的山草柴，在灶坑里“噼剥”地燃烧；跳跃的火光，把他那棱角分明的脸给照得一隐一现。他朝后边半转过头，把那张围着黑森森胡子茬的嘴，贴在儿子的鲜红腮帮上，低声细语地哄儿子：



“拴柱，别闹，  
别闹，等明天爸爸一  
定给你烙饼吃……”

“不，不！我这  
会儿就吃！”

“咱家的面，晌  
午那顿饭全给打扫光  
了，这两天忙得我没  
顾上去磨呀！你看，  
锅里的粥多稠，喝两  
碗就饱了。对，我  
给你往粥里放一勺子  
白糖，好不好？”

“不嘛，偏不嘛！”  
拴柱在爸爸的后背上  
撒娇地扭动着身子，  
使劲儿跺着小脚丫。

从布门帘里边，  
传出躺在炕上的女人  
的声音：

“这孩子，真不  
懂事儿！连这么小的  
东西都知道欺负老实

人，你不兴打他几巴掌？”

好脾气的唐明德，哪里舍得捅这宝贝儿子一手指头呢？

他没跟女人搭腔，赶紧填满一灶山草柴，站起身，随即一弯腰把小儿子抱在怀里，故意撅了撅嘴唇，说：“听话，听话，要不我可真要打你的小屁股蛋儿了。”

女人大概从脚步声听出丈夫正往外走，就忙问：“你干什么去呀？”

“到对门谭家借点面来……”

“唉，你怎么伸出脑袋让人家抓小辫子？大黑天，从社员家里往回端东西，让眼尖的、嘴快的看见了，到工作队那边打个小报告，又得给你安个啥罪名？‘害人之心不可有，防人之心不能无’这句话，不正是你半辈子的教训吗？”

唐明德听到女人的这个警告，把迈出门坎子的一条腿急速地抽了回来，怅惘地朝外边看着。

屋子外边的一切都很模糊。天空本来是晴朗朗的，不知道什么时候长满了花花云，象明亮的玻璃镜子上挂了哈气，遮住了正圆、正亮的月光，闹得所有物体都变得影影绰绰，让人扑捉不定。

村里有供销社的代销店，这会儿正开着门儿，柜台里边摆着从县城运来的蛋糕、桃酥、芝麻饼等各种花样点心。如果奔到那里去买上几块回来，会使儿子高兴，能让做爸爸妈妈的心安，谁也管不着，更惹不出什么祸来。可惜他做不到。他身上穿着的这件补丁摞补丁的制服褂子，虽然有四个兜儿，却都等于空的，除了小土块、柴禾末子和碎烟丝之外，一分的“钢蹦儿”都没有。今年的收成比往年好一些，他家的光景仍旧不见一丁点儿起色；半天都没闲着地干了整整一年，不仅照样没有从队里分到一文钱，反倒欠下队里五十多块。当他在会

计的帐本子上看到新挖的这个五十多块钱的窟窿，跟以往连续三年挖下的那个很大很大的旧窟窿连在一块儿的时候，心里边开头挺难受，接着又挺害怕。在前几天的一次批判会上，工作队的同志给唐明德定的罪名之一是“带头刮超支借支风。”那会儿，唐明德嘴上承认错误，心里没有认罪。只有在他亲眼看到帐本子上那个四位数的一串字码的时候，他才从灵魂深处受了震动，承认了罪过……

他茫然地望着天空中薄薄的浮云，朦胧的夜色，又一次勾起硬压在心底的恐惧，不由得打个寒噤，暗自想：象眼前这样混下去，辛辛苦苦地干一年活，挣一年命，结果不光没有减少一点儿拖欠，反而连续地加码，那可真算掉进了没底的洞，此生此世再不能有个舒心的日子过了。如果等到十五年以后，怀里抱着的这个宝贝儿子长大成人，准备接手过日子的时候，唐明德移交给后代的不是积攒下的财产，不是银行里的存款折子，而是一屁股两肋的欠债，让儿子再接着茬儿拚命偿还，那么，一辈子都没有坑害过任何一个人的唐明德，这回不就把儿子给坑害苦了吗！

“爸爸、爸爸，你怎么直打哆嗦呀？”怀里抱着的儿子，奇怪地问道。

“没有哇，没有哇！”唐明德强打精神地否认，他却没办法制止浑身筛糠一样的颤抖。

屋里的女人听到父子俩一问一答的话儿，就说：“你是冷的，再套上件衣裳吧！”

唐明德赶紧搭声：“我穿得不少。”

女人说：“要不就是肚子里没有东西的过，快做饭

快吃，让拴柱跟我到屋里来玩。”

小拴柱是个脑瓜伶俐的孩子。爸爸的异样，使他产生一种无形的恐怖感。他不再撒娇，也不再喊叫吃烙饼；从爸爸怀里溜下来，急忙跑到里屋去了。

唐明德稳稳神儿，转回身，接续蹲在灶坑前边烧火。过一会儿，身上那种突然而来的神经性的哆嗦消失了，心里仍然乱糟糟地翻腾，没办法平静下来。他的两只眼睛直愣愣地盯着跳跃的火苗子，反复琢磨宝贝儿子长大成人以后的光景；这中间，不断地穿插闪现着他自己年纪幼小时候的情形，特别是到了接手过日子那会儿的情形。这样一来，不可避免地就要联想到他自己的爸爸——那个至今不知道死在什么地方，埋在什么地方的人；苦辣酸咸，一齐涌上心头，堵住嗓子眼儿，他恨不得放声大哭一场！

## 二

唐明德的爸爸是个穷人，是穷人里边的一条“赌棍”。因为有几个财主看中了他家住的那块房基地，就凑成一伙，使个阴谋手段，把赌钱的毛病传染给他了。开头小吹小打，故意让他把钱赢到手，尝个甜头，上了瘾；接着大耍大闹，一耍就输，越输越想捞回来，越想捞回来越输。他终于输红了眼睛，再也收不住手，活不干，家不管，一天到晚地赌，长在赌钱场。囤里的粮食让他输光了，他就一条一条地割地卖；几亩地输光了之后，又连房基地带土房壳，一块儿填了债窟窿。

大冬天，滴水成冰，连鸡狗都冻得缩在一块儿叫唤，没有长毛的人，总得找个避风的地方呀！唐明德的妈就拉着唐明德，奔到有点交往、或是沾点亲戚的人家，挨门儿磕头求情。这家给几块坯，那家借几根木头，又有几个人出力气，就在村西头、靠着官碾棚的山墙搭了个小窝棚。这样子，母子俩才对付着住下来。腊月年根儿，没米下锅，没柴烧炕，妈妈就打发唐明德起五更，进北山打山柴。他第一天打下山柴，背到家里当烧的；第二趟打来山柴，一直背到平安镇，卖了钱，买了几斤红高粱米。他肩上扛着空扁担，手里提着米袋子，急急忙忙地往回赶；家里的妈妈，还等着米下锅呀！因为那天刮白毛子风，路难走，天黑洞洞的才赶到。他怕妈妈惦着焦心，一边紧迈步，一边眼盯着趴在那儿的小窝棚；在远处看不见灯火，来近处听不见声音，连着呼喊没人应。他推开门扇划着火，举过头顶转着身子照：炕上是空的，地下是空的，一把菜刀扔在屋中央，炊帚和铲子一块儿冻在破锅里。

他惊慌地往外跑，撞到一个大汉的身上。借着朦胧的夜色，他看清了那人的眉眼，认出那人是谁；着急和恐惧，使得他语不成声地问：“程广大叔，我妈哪？”

“唉，让你爸爸给卖了！……”

唐明德听到这句做梦也没有想到的话，心一沉，腿一软，“扑通”一声坐到地上，放开喉咙“哇哇”地哭。

他没有别的主意，他只会哭。从小时候起，爸爸没有疼爱过他，输了钱回来，看见什么都不顺眼，动不动就把他打一顿。妈妈喜欢他，只因让苦水泡着心，让愁水淹着脸，哪有

高兴的话儿跟他说，哪有笑模样给他看！他的胆子特别小，他的话特别少，终天每日愁眉苦脸，象个扎嘴的葫芦——他哪有一丁点跟命运抗衡的勇气和力量呢？

壮实的汉子程广，站在一旁看着这可怜的孩子，挺难受，就伸出粗大的手把他拉起来，用宽心话劝他：“别哭了，谁让你遇上一个没出息的爸爸呢？往后就长志气自己闯吧！”

唐明德没亲没故，也没个当家子，不“自己闯”又能怎么样呢？人总得活下去呀！为了活下去，他给铁匠拉过风箱，给木匠扯过大锯，还讨过饭、蹲过街；到处流浪，到处受人欺负。因为他不会蒙人骗人，更没有偷盗抢劫的胆量，他只能活受罪！可是他长了身个儿，长了力气，有钱的人肯雇他当长工了。他在离家挺远、离北平很近的一个地方，连着干了好几年。有一年冬天，他听到共产党的军队开进万里长城的传说，还瞧见地主东家带着金银财宝往北平跑。

唐明德感到天下要变样。到底变成个啥模样，他不知道；对这种“变”的预感，既让他害怕，又使他向往，弄得他心慌意乱、坐立不安。于是他就卷起小铺盖，急忙动身，朝自己的老家北田庄赶；没想到，刚走一半路程，下起鹅毛大雪。他从来没有见识过那么大的雪，平地都没到膝盖深；好不容易地挪到北田庄村头，起码有小半夜了。

他摸索到小窝棚跟前，打开那把长了锈的老式铁锁，推开破散的门子，低头弯腰钻进里边。他抖去身上的雪，怀里好象抱着冰；在屋地下划拉一把柴草，点着了，烤烤冻得已经麻木了的手和脚。不知道是因这长期不住人的窝棚经不住热气熏呢，还是因为缺乏泥抹，底儿盖儿都老朽，搁不住积雪的重

压，反正先是“嘎吱”一声，接着就“轰”地一下趴了架。唐明德被扣在底下，幸好哪儿也没砸伤，只是胳膊大腿都给压着不能动弹。深更半夜，大雪泡天，又是在荒郊野外没有人烟的地方，谁能够想到他呢？完喽，这回非得在这儿绝难死不可！活这么大，没享过一天福，光受罪了！好象就是为了受罪，他才这么艰艰难难地到人间遛达一遭儿，就这么没声没响，如同一只被脚踩碎的蚂蚁那样死掉，这是多么的冤枉！多么的窝囊！想到这些，这个本来就软弱的小伙子，忍不住流下了眼泪。

说不清过了多长时间，忽然听到头顶上传来“咚咚”的声音。

唐明德暗想：是狼，还是狐狸，闻到了人味，来找肉吃？

“咚咚”声停住了之后，又响起人的说话声：“扒扒看看吧。刚才我开完会回家，在街口拐弯的时候，朝这边瞄一眼，瞧见这儿的窗户上有灯亮嘛，底下准压着人！”

唐明德在绝望中遇上了救星，拚着命地喊：“程广大叔，是我呀！是我呀！”

“听，果真有人，快扒、快扒！”

唐明德被一伙拿着铁镐、打着灯笼的人救了出来。他没有死，就得接着活下去；小窝棚也塌了，又往哪儿落脚呢？

程广拖着他的胳膊说：“来来来，赶快找个地方暖暖身子、吃口东西！”这个好心肠的人，走了几步，忽然想了个主意，高兴地告诉唐明德，“有你个现成的好窝儿，就到保管股当保管吧。”

唐明德果真走了红运，转眼之间，就从一个无家可归的

流浪汉，变成一个土地改革的积极分子，替贫农团看起保管股的仓库。仓库里装的都是从地主家里“铲”出来的好东西，要穿的有穿的，要用的有用的，要吃的更有吃的。他可真美啦！

没过多久，敲锣打鼓地分胜利果实、发土地执照。唐明德美滋滋地搬进三间砖瓦房里，同时分到七亩肥得一把攥出油来的平川地，变成了光荣的翻身户。这以后，他当上第一批互助组的组员。过两年，程广在村里办起了第一个农业社，唐明德自然而然地又当上第一批农业社的社员，成了社会主义积极分子行列中的一员。嘿，他多威风！当他在识字课本上念到“翻身不忘共产党，幸福感谢毛主席”这句话的时候，那真是一个字儿、一个字儿地吃进心里，直到死都不能忘记！

### 三

有一天晌午，唐明德正撅着屁股烧火做饭，听街门那边传来一阵“嘭嘭”的响声。他跑去开了门，只见老邻居谭大伯站在台阶上，就赶紧往里让：“您到屋坐吧。”

谭大伯笑眯眯地说：“我给你报喜信来了。”

唐明德挺纳闷儿，不知道还有啥喜事儿。

谭大伯继续说：“平安镇上那个老媒婆又来走村串乡，我求她也给你张罗一个媳妇……”

唐明德的脸“呼”地一下子红到耳朵根子。

谭大伯说：“不小了，该张罗成亲了；要不然，出来进

去的孤零零的一个人，多冷清。”

唐明德听着听着，不由得慌了神，乱了心，一时不知道该对这个热心的老人说句什么话最合适。

“大小伙子了，还腼腆什么？你看，我家大小子，只比你大两岁，人家的孩子都到处跑着玩了，你还不着个急呀！”

唐明德这才留神看到，谭大伯的脊背上还背着一个孩子。他先瞧见从谭大伯后腰伸到前边的两条小腿，两只小脚，那脚上穿着一双纳着黑云子、绣着喇叭花的小鞋。接着，他瞧见一张鲜嫩俊气的小脸蛋探出来，依偎在谭大伯的臂膀上。那小脸蛋红彤彤的，一对小眼睛黑亮亮的，鼓鼻梁，小嘴巴，再配上两只缠着绿头绳的“钻天锥”的小辫子，真是要多好看有多好看，要多招人爱有多招人爱。唐明德忍不住伸出手指头，摸摸那小脸蛋，往前凑着脸问：“这丫头叫啥呀？”

谭大伯先嗔怪地对唐明德说：“你呀，一直对门住着，孩子都长这么大了，连我们的名儿还不知道！”接着，他又偏过头去，对背上的小孙女说：“快告诉大叔，你叫什么名字。”

小姑娘怯生生地盯着唐明德那张好奇的脸孔，小嘴一张，吐出五个特别好听的字儿：“我叫谭秀华！……”

唐明德一听，竖起大拇指：“嘿，这名儿真美！”他这样说着，也没留神小姑娘已经给吓得直眨巴眼，就学着别人的样儿，伸过脑袋，要跟小姑娘亲一下。

小姑娘“哇”地一声哭了。

谭大伯赶忙用两只托着孩子屁股的手，颠着、拍着，说：“怕什么？怕什么？叔叔喜欢你，叔叔喜欢你！”

这话不假。年轻力壮的光棍儿唐明德，娶媳妇成家的念头在心里一萌发，他就喜欢起小孩子了。把人家孩子给吓哭，使他束手无策，还有点不好意思。

谭大伯说：“这孩子太娇。我总说，要是对孩子太娇生惯养，非得把他们害了不可。没办法。明德，我把媒人给你请来，好不好？”

唐明德的脸又一次红起来，吞吞吐吐地说：“您掂量着咋办合适，您就替我作主吧……”

谭大伯说声“你快回屋收拾收拾，准备点好烟，好茶叶水”，就转回身，背着他的娇孙女走回家去。

别看唐明德脸上害臊，心里却象抹了蜜一样乐。

从打上嘴唇钻出硬胡子茬以后，他就知道想媳妇了。每逢瞧见别人家办喜事儿，看见比他年纪大不了多少的小伙子当了新女婿，总让他眼馋得不得了。他明白自己的分量：没产没业，没亲没故，更没啥特别的本事，认定得打一辈子光棍了；没料到，跟随在一系列喜事后边，还要追上一桩成家的喜事儿！不错，他如今不再是土改前的穷光蛋，具备了娶妻生子的条件。真能娶上媳妇，就有了个知冷知热的亲人，就有了个打里打外的帮手；过一年半载，还能给他生儿育女，接上了后代香烟。那日子可就美上加美啦！

常言说“好事多磨”，躺着房子卧着地的唐明德，也不会是一开口要媳妇，那媳妇就答应一声跑到跟前来。

人家给他介绍的头一个大姑娘，是小学毕业生。媒人给他们接上头，用纸片子一通气，马上露了馅儿。女方嫌唐明德没文化，不愿意跟他结成夫妻。人家给唐明德介绍的第二

个大姑娘，是人家那边村里的团支部委员。两个人见面一谈叙，立刻就比出个长短。女方嫌唐明德不是个党员，就没有再往深处进展。第三个大姑娘让媒人给一拉线儿，好象有点意思，还跟唐明德一块儿赶过集。没料到在饭馆里吃了一顿肉丝面条，最末了照样又吹了；那姑娘嫌唐明德的脾气犟，“八杠子压不出个屁来”，太窝囊了。媳妇没订妥，凡是跟他有点关系的人心里都别扭。以后又断断续续地有人给他张罗过找对象的事儿，可惜一个也没有成，就糊里糊涂、天长日久拖下去。

过了几年，唐明德在夜校扫盲班毕业，买了一只价钱便宜的花杆钢笔别在衣兜上；从区里发下来的《时事手册》或是《华北人民》，他也常常借一两本，走路拿在手上，干活放在地头，得空就看几页。有人背后说他，这是故意显摆他有了点“文化水儿”。他听见了也不生气，更不跟人家红脸。有一回他起五更到大车道上拾粪，在车轱辘轧的沟里拣到一块亮晶晶的手表。他没有把那宝贝“迷”起来，连那种念头都没有萌动，就立马当时地跑到平安镇，交给区公所的文书乔连科。那手表是县里的一位组织部长下乡路上丢的，失而复得，心里高兴，当天就让精明能干的乔连科写篇表扬稿。大概过了一个半月，那稿子在《河北青年报》上登出来。虽说好几页纸的稿子删得只剩下三行字，但是，它给被表扬的唐明德增光可不小。过了好长日子，还能听到周围村的青年们用羡慕的语气谈论那个“上了报纸”的庄稼人。唐明德不久被接收入党，据说那件拾表的事起了不小的作用。这会儿再张罗求亲寻媳妇，不会有人嫌他没文化，也不会有人

嫌他不是党员，脾气蔫不成其为毛病；摇头不愿意的姑娘，只提一条：“岁数太大了。”唉，又是一道难过去的坎儿！那年头还实行早婚嘛，二十七、八岁的男人，说个年龄、相貌都合适的头婚大姑娘，就不容易了。唐明德却一口咬定：宁肯打光棍儿，也不娶个“二婚”。别人问他为啥不“将就”点儿，他摇着脑袋回答：“不是结发夫妻，能跟你一条心？”

离北田庄十里远的地方有个后河套，那个村里有个二十多岁的大姑娘叫宋素兰，一直没有找到合适的婆家。那姑娘从小没爹妈，跟哥哥嫂子过日月。哥哥对妹妹倒挺好，就是嫂子不正道。那女人好吃懒做，心眼狠毒，还背着男人跟村里一个干部胡搞。有一回，让宋素兰给碰上了，捉了“双”；等哥哥出门回来，就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哥哥。谁知道哥哥耳朵软，让媳妇在被窝里一哄，不光气消了，连妹妹跟他说的真情话也不再相信。为这个，一家人经常打架怄气，哥嫂想早点把她嫁出去，她自己也想快快离开那个门口。只是这个人家的名声太坏，人缘更不怎么好，爱跑腿作媒的人都不愿意沾他们，婚事也就耽误了。有一回，农业社社长程广的老伴儿到后河套一个表外甥女家“随份子”——喝孩子满月的喜酒。唠闲嗑的时候，有人提到这个宋素兰，夸她好，说她可怜，担心耽误了终身大事。程广老伴儿一听，立刻想到自己村的、又是自己社里的光棍汉唐明德，这是成人之美、修好积德的事儿，为啥不搭个桥呢？晚上闲着没事儿，老太太就让外甥女悄悄地把宋素兰给叫来聊聊。

姑娘一撩门帘进了屋，程广老伴就把人家足足地给端详了一阵子。

宋素兰是个细高条儿，大估摸比唐明德矮不了两三指，长瓜子儿脸，眉毛淡淡的，眼睛细细的，嘴唇薄薄的，搭在肩膀头上的短发，不黑不厚，显着挺绵软，挺有光泽。她穿的是一身旧衣服，大襟上补着一块补丁，加上两只粗大的手，说明是个能干活，能吃苦的人；脖领上那葫芦样的钮襻，鞋口上那细密整齐的针脚，显示出她是个心灵手巧的人。她看人的时候，眼不斜视；说话的时候，笑不露齿；走路的时候，更不摇头晃脑——肯定是个安分守己的过日子的人。唐明德屋里要的正是一把手，不是一朵花呀！

程广老伴把人相中了，就没话找话说，话儿里引着话儿，从拐弯抹角，到单刀直入地向姑娘把唐明德那个人从里到外、前前后后仔细地一介绍，最后说：“跟你亮明，我可不是保媒拉纤的手，是见你们两个都好，都挺可怜，管管闲事儿。你可以到北田庄先打听打听我的人姓。”

宋素兰低着头说：“我信得住您……”

老太太乐了：“那好，咱们今儿个先留下个话儿，过些日子，你拿定主意了，再给我个回音。”

宋素兰声音很小地说：“随便挪个地方，也比我们那个家干净；我只图过个舒心日子，不再受气；只要人家那头同意，我没啥挑剔的。……”

老太太没想到姑娘这么干脆，不光管闲事的热情更高了，还觉着，如若不把这桩婚姻促成，就丢自己的脸面，对不住人家姑娘。所以，她回到北田庄，把小包袱往炕上一扔，新衣服都没有换下来，就跑到唐明德干活的地里。她把唐明德拉到没有人的树荫凉下边，把那个姑娘从头发梢到脚